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8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石旭刚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2、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监事会的审核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3、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

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